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阅报告	1-2
二、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备考合并利润表	3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1-64

审阅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A14416 号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按照后附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四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2024 年 1-6 月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这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贵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没有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四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2024 年 1-6 月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本审阅报告仅供贵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报重大资产重组事宜使用，不得用于其他方面。如将本报告用于其他方面，因使用不当引起的法律责任与本所无关。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四日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七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236,223,400.89	212,892,143.2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	3,212,116.03	3,212,116.03
衍生金融资产	(三)	391,650.00	
应收票据	(四)	31,737,378.60	28,320,779.23
应收账款	(五)	168,173,198.26	144,293,972.99
应收款项融资	(六)	12,550,304.28	9,479,048.74
预付款项	(七)	35,768,621.74	9,754,417.2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八)	857,883.05	672,097.5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九)	142,779,228.07	122,571,389.71
其中: 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十)	5,443,461.57	3,671,295.41
流动资产合计		637,137,242.49	534,867,260.1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十一)	305,000,000.00	305,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十二)	46,331,497.56	47,102,537.9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十三)	10,799,711.42	12,462,874.18
无形资产	(十四)	503,232.88	540,909.94
其中: 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 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五)	16,645,175.04	18,637,680.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六)	4,102,935.26	4,963,627.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七)	1,049,517.29	337,1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4,432,069.45	389,044,730.50
资产总计		1,021,569,311.94	923,911,990.6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宋杰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魏兵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青岳培印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七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八）	192,773,834.76	129,605,713.0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十九）	117,500,000.00	90,000,000.00
应付账款	（二十）	22,030,091.59	18,433,408.5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二十一）	1,135,648.35	3,378,574.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二）	6,469,158.66	11,401,107.12
应交税费	（二十三）	5,937,722.78	5,271,956.63
其他应付款	（二十四）	60,031,263.96	59,235,347.5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五）	49,466,686.51	49,406,208.16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六）	4,459,824.30	4,195,234.40
流动负债合计		459,804,230.91	370,927,549.9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二十七）	8,505,416.88	9,742,772.8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二十八）	3,797,759.18	3,938,449.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六）	64,481,775.32	64,439,989.6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784,951.38	78,121,211.52
负债合计		536,589,182.29	449,048,761.4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3,747,200.00	133,747,2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416,619.43	15,416,619.4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598,280.78	36,598,280.7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37,608,376.13	232,873,688.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23,370,476.34	418,635,788.93
少数股东权益		61,609,653.31	56,227,440.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84,980,129.65	474,863,229.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21,569,311.94	923,911,990.6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利润表
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6 月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七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469,137,304.78	762,341,444.14
其中: 营业收入	(三十)	469,137,304.78	762,341,444.1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56,471,812.45	752,212,019.35
其中: 营业成本	(三十一)	430,040,026.40	705,396,616.5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三十一)	838,854.54	1,294,160.37
销售费用	(三十二)	1,553,612.06	3,189,023.25
管理费用	(三十三)	11,261,829.59	22,567,878.56
研发费用	(三十四)	10,347,085.27	16,068,579.54
财务费用	(三十五)	2,430,404.59	3,695,761.09
其中: 利息费用		4,108,059.64	5,921,658.16
利息收入		1,705,450.35	2,242,604.93
加: 其他收益	(三十六)	2,623,680.45	5,767,198.33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七)	278,108.19	4,370,535.41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八)	474,645.00	26,166,943.31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九)	-1,925,145.82	-2,947,508.72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	-160,802.30	-575,666.81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一)	197,498.06	249,631.55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4,153,475.91	43,160,557.86
加: 营业外收入	(四十二)	212,820.16	72,121.75
减: 营业外支出	(四十三)	102,419.30	193,849.95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263,876.77	43,038,829.66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十四)	1,896,976.36	8,036,630.86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2,366,900.41	35,002,198.80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2,366,900.41	35,002,198.8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4,734,687.41	26,134,790.80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7,632,213.00	8,867,408.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366,900.41	35,002,198.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734,687.41	26,134,790.8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632,213.00	8,867,408.0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 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 _____ 元, 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_____ 元。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6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概况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名宁波市华通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系经宁波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甬体改〔1992〕号文批准,由宁波市第三运输公司作为主体发起人,采用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3 年 5 月 23 日在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0144053689D。1996 年 11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制造业。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3,374.72 万股,注册资本为 13,374.72 万元。注册地:浙江省宁波市,办公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 188 号富邦中心 D 座。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汽车修理(限分支机构经营),煤炭批发,(在许可证件有效期内经营)。有色金属复合材料、新型合金材料、铝及铝合金板、带、箔及制品、铝型材产品的制造、加工;塑料制品及汽车配件加工(以上限分公司经营);机电设备、装卸机械、车辆配件、纺织原料、五金交电、建筑材料、金属材料、化工原料、橡胶制品、木材、日用品、针纺织品的批发、零售;起重安装;装卸搬运;仓储;货物堆场租赁;停车场;房地产开发。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宁波富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宋汉平等经营管理团队。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11 月 14 日批准报出。

二、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宁波富邦精业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邦贸易”)
宁波富邦精业铝型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铝型材”)
宁波富邦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体育文化”)
宁波电工合金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工合金”)
宁波日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中材料”)

三、 拟以现金购买资产的相关情况

(一) 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资产协议》，拟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宁波新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王海涛等 10 名法人/自然人股东合计持有的电工合金 55.00%股权，各交易对手方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	出售股权比例（%）
1	宁波新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1.00
2	王海涛	12.00
3	周黎明	2.00
4	欧志刚	2.00
5	王月芬	2.00
6	祁文亚	2.00
7	周 斌	1.00
8	张 豪	1.00
9	张 明	1.00
10	张春婷	1.00
合计		55.00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直接持有电工合金 55.00%股权。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 拟收购标的的基本情况

电工合金于 1990 年 4 月 20 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6144100748Q。注册资本为 2,550.00 万元，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高新区梅景路 115 号 4 幢-1。

经营范围：电触点材料、银丝、银合金复合板、低压电器开关、低压电器使用的电气接触件的制造、加工、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除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

经浙江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电工合金 100%股东权益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评估值为人民币 16,656.03 万元。

四、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

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需对本公司重组后的财务报表进行备考合并，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以本公司与拟收购的标的公司假设本次交易已在报告期初 2023 年 1 月 1 日完成，并依据本次重组完成后的构架、以持续经营为基础进行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相关规定，在此基础上编制 2023 年度和 2024 年 1-6 月的备考审阅合并财务报表

(一) 本公司 2023 年度和 2024 年 1-6 月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具体假设如下：

(1) 假设公司 2023 年 1 月 1 日已完成对电工合金 55%的股权收购，并完成相关手续。即：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已经拥有电工合金 55%股权。本公司用于收购电工合金 55%股权对应的现金支付对价人民币 9,185.00 万元于 2023 年 1 月 1 日列报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应付款中；

(2) 由于本公司及电工合金在重大资产重组前后均同受宁波富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因此对电工合金的合并遵循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原则，将电工合金的资产、负债按其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账面价值并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收入、成本和费用等自相关期间并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电工合金净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本公司支付的对价的差异，列报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应付款中；

(3) 基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特定目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仅列示本财务报表期间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和合并经营成果，故仅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及合并利润表。同时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仅列示与备考目的相关的部分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未披露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无直接关系的分部报告、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公允价值估计以及资本管理等信息。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未列示本公司财务报表及其相关附注。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并不构成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完整财务报表；

(4) 本次资产重组交易产生的收益和相关费用及税务等影响不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反映；

(5)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所有者权益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列报，不再细分“股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等明细项目；

(6) 本报告期内，电工合金对原股东的利润分配，视为对应付原股东股权转让款的归还，在发生时计入其他应付款。

(二) 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4]第 ZA11945 号《审计报告》。电工合金 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6 月财务报表业经浙江科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科信审报字[2024]第 916 号《审计报告》。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上述经审计的本公司、电工合金财务报表以及本公司 2024 年 1-6 月的合并财务报表（未经审计）为基础，并按本编制基础中所述情况进行调整后，采用本附注中所述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进行编制。

(三) 本次拟以现金购买资产交易尚待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目前尚未完成，最终经批准的现金购买资产交易方案以及电工合金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评估等都可能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所采用的假设存在差异，相关资产、负债及所有者权益都将在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完成后实际入账时作出相应调整。

(四) 固有限制

除上述附注四（一）所述的主要假设与备考调整外，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未考虑其他与本次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可能相关的事项之影响。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按照附注四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该编制基础具有某些能够影响信息可靠性的固有限制，未必真实反映了假设本次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于 2023 年 1 月 1 日已完成的情况下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2023 年度和 2024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

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五)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八)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指定的这类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具体描述指定的情况）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

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

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九)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分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

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十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4.00	3.20-4.8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20	4.00、5.00	4.75-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10	4.00、5.00	9.50-31.67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20	0.00-5.00	4.75-32.00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

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直线法		产权登记期限
软件	3-5	直线法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十四)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摊销方法及摊销年限：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间内平均摊销。

(十六)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十七)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十八）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九)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二十)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一)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

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二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

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二十三)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十四）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

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

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八）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八）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无需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的中期报告中披露该规定要求的信息。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

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保证类质保费用重分类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

六、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20%、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宁波富邦精业铝型材有限公司、宁波富邦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宁波日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2023 年度）	20%
宁波电工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二) 税收优惠

宁波富邦精业铝型材有限公司、宁波富邦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宁波日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2023 年度）系小型微利企业。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宁波电工合金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获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和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批准，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证书编号 GR202333100009，有效期 3 年。

七、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4,103.98	11,855.42
银行存款	149,507,116.16	153,859,210.22
其他货币资金	86,702,180.75	59,021,077.56
合计	236,223,400.89	212,892,143.2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212,116.03	3,212,116.03
其中：银行理财产品	3,212,116.03	3,212,116.03
合计	3,212,116.03	3,212,116.03

(三) 衍生金融资产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持仓期货合约公允价值变动	391,650.00	
合计	391,650.00	

(四)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31,422,931.98	28,114,523.96
商业承兑汇票	314,446.62	206,255.27
合计	31,737,378.60	28,320,779.23

2、 应收票据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	31,753,928.42	100.00	16,549.82	0.05	31,737,378.60	28,331,634.77	100.00	10,855.54	0.04	28,320,779.23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31,422,931.98	98.96			31,422,931.98	28,114,523.96	99.23			28,114,523.96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330,996.44	1.04	16,549.82	5.00	314,446.62	217,110.81	0.77	10,855.54	5.00	206,255.27
合计	31,753,928.42	100.00	16,549.82		31,737,378.60	28,331,634.77	100.00	10,855.54		28,320,779.23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 变动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10,855.54	5,694.28				16,549.82
合计	10,855.54	5,694.28				16,549.82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671,968.14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7,671,968.14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2,377,030.68	14,826,740.26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32,377,030.68	14,826,740.26

6、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五)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74,549,997.40	149,829,072.34
1 至 2 年	3,120,230.67	2,228,908.28
2 至 3 年	1,367,320.95	1,768,597.96
3 年以上	12,239,247.16	11,585,046.80
小计	191,276,796.18	165,411,625.38
减：坏账准备	23,103,597.92	21,117,652.39
合计	168,173,198.26	144,293,972.99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658,004.16	4.00	7,658,004.16	100.00		7,658,004.16	4.63	7,658,004.1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3,618,792.02	96.00	15,445,593.76	8.41	168,173,198.26	157,753,621.22	95.37	13,459,648.23	8.53	144,293,972.99
合计	191,276,796.18	100.00	23,103,597.92		168,173,198.26	165,411,625.38	100.00	21,117,652.39		144,293,972.99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称	2024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宁海县云诚电器有限公司	780,303.30	780,303.30	100.00	坏账
宁海县幸展电器有限公司	690,886.90	690,886.90	100.00	坏账
宁海县金涛电器厂	629,501.75	629,501.75	100.00	坏账
宁波周氏汽配科技有限公司	456,412.94	456,412.94	100.00	坏账
厦门爱的科技有限公司	396,585.73	396,585.73	100.00	坏账
宁波森成凯电器有限公司	362,806.00	362,806.00	100.00	坏账
宁海县豪电电器有限公司	334,352.20	334,352.20	100.00	坏账
宁海县金弘电器有限公司	326,556.80	326,556.80	100.00	坏账
宁波耐兴斯达电器公司	302,661.06	302,661.06	100.00	坏账
宁波康哲电器有限公司	269,676.20	269,676.20	100.00	坏账
宁海县德威电机有限公司	156,091.80	156,091.80	100.00	坏账
宁波东旭文具有限公司	176,860.35	176,860.35	100.00	坏账
宁海县宏天模塑有限公司	161,279.49	161,279.49	100.00	坏账
慈溪市秦峰金属制品厂(普通合伙)	155,943.30	155,943.30	100.00	坏账
宁海县奥龙电器有限公司	149,255.10	149,255.10	100.00	坏账
宁海双睿电器有限公司	147,431.58	147,431.58	100.00	坏账
宁海盛科电器有限公司	121,662.95	121,662.95	100.00	坏账
宁波市宁海县腾男电器有限公司	107,970.70	107,970.70	100.00	坏账
宁海县鸿泰电器厂	101,728.80	101,728.80	100.00	坏账
其他	1,830,037.21	1,830,037.21	100.00	坏账
合计	7,658,004.16	7,658,004.1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2024 年 6 月 30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74,549,997.40	8,727,499.87	5.00

名称	2024 年 6 月 30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2 年	3,120,230.67	1,248,092.27	40.00
2-3 年	1,367,320.95	888,758.62	65.00
3 年以上	4,581,243.00	4,581,243.00	100.00
合计	183,618,792.02	15,445,593.76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 变动	
按单项计提项坏账准备	7,658,004.16					7,658,004.1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459,648.23	1,985,945.53				15,445,593.76
合计	21,117,652.39	1,985,945.53				23,103,597.92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 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 备期末余额
厦门宏发电声股份有限公司	59,388,691.32	31.05	2,969,434.56
东莞市中汇瑞德电子股份有限公 司	15,872,556.43	8.30	793,627.82
思瑞克斯（中国）电器有限公司	13,858,614.07	7.25	692,930.70
宁波天波港联电子有限公司	8,832,345.13	4.62	441,617.26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780,967.05	4.59	439,048.35
合计	106,733,174.00	55.81	5,336,658.69

(六)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	12,550,304.28	9,479,048.74
应收账款		
合计	12,550,304.28	9,479,048.74

(七)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5,535,072.17	99.35	9,689,274.20	99.33
1 至 2 年	182,531.89	0.51	4,678.39	0.05
2 至 3 年	4,052.98	0.01	60,464.70	0.62
3 年以上	46,964.70	0.13		
合计	35,768,621.74	100.00	9,754,417.29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2024 年 6 月 30 日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上海瑜鸿实业有限公司	28,998,245.25	81.07
洛阳万基铝加工有限公司	5,308,260.21	14.84
北京伊高投资有限公司	430,000.00	1.20
宁波埃生达精密制造科技有限公司	195,322.91	0.55
苏州市展鸿精工模具有限公司	159,173.06	0.45
合计	35,091,001.43	98.11

(八)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857,883.05	672,097.59
合计	857,883.05	672,097.59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851,892.77	432,601.30
1 至 2 年		14,078.40
2 至 3 年	14,078.40	212,040.00
3 至 4 年	12,040.00	
4 至 5 年		100,600.00
5 年以上	40,100.00	39,500.00
小计	918,111.17	798,819.70
减：坏账准备	60,228.12	126,722.11
合计	857,883.05	672,097.5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	918,111.17	100.00	60,228.12	6.56	857,883.05	798,819.70	100.00	126,722.11	15.86	672,097.59
其中：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 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01,627.15	98.20	60,228.12	6.68	841,399.03	783,743.85	98.11	126,722.11	16.17	657,021.74
其他低风险组合	16,484.02	1.80			16,484.02	15,075.85	1.89			15,075.85
合计	918,111.17	100.00	60,228.12		857,883.05	798,819.70	100.00	126,722.11		672,097.5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2024 年 6 月 30 日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35,408.75	41,770.44	5.00
1—2 年			
2—3 年	14,078.40	2,815.68	20.00
3—4 年	12,040.00	3,612.00	30.00
4—5 年			
5 年以上	40,100.00	12,030.00	30.00
合计	901,627.15	60,228.12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126,722.11			126,722.11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66,493.99			66,493.99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60,228.12			60,228.12

（4）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 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 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 变动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 备的其他应收款	126,722.11		66,493.99			60,228.12
其他低风险组合						
合计	126,722.11		66,493.99			60,228.12

（5）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6）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三方往来款	39,500.00	39,500.00
保证金、押金	600.00	600.00
代垫款	8,284.40	8,284.40
备用金	821,950.05	711,241.05
其他	47,776.72	39,194.25
合计	918,111.17	798,819.70

(九) 存货

1、 存货分类

类别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5,782,768.17		75,782,768.17	67,953,850.59		67,953,850.59
周转材料	1,104,211.59		1,104,211.59	1,098,185.31		1,098,185.31
委托加工物资	5,243,501.79		5,243,501.79	4,766,777.58		4,766,777.58
库存商品	52,684,984.56	160,802.30	52,524,182.26	41,138,288.67	575,666.81	40,562,621.86
发出商品	8,124,564.26		8,124,564.26	8,189,954.37		8,189,954.37
合计	142,940,030.37	160,802.30	142,779,228.07	123,147,056.52	575,666.81	122,571,389.71

2、 存货跌价准备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4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575,666.81	160,802.30		575,666.81		160,802.30
合计	575,666.81	160,802.30		575,666.81		160,802.30

(十)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缴企业所得税	31,818.50	
增值税待认证、待抵扣税额	5,389,914.94	3,623,910.25
待摊费用	21,728.13	47,385.16
合计	5,443,461.57	3,671,295.41

(十一)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5,000,000.00	305,000,000.00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305,000,000.00	305,000,000.00
合计	305,000,000.00	305,000,000.00

(十二)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46,331,497.56	47,102,537.9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6,331,497.56	47,102,537.95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2023.12.31	10,373,833.06	118,269,345.30	3,676,163.09	3,900,684.12	136,220,025.57
（2）本期增加金额		2,891,106.21		103,621.79	2,994,728.00
—购置		2,891,106.21		103,621.79	2,994,728.00
（3）本期减少金额		2,244,125.37			2,244,125.37
—处置或报废		2,244,125.37			2,244,125.37
（4）2024.6.30	10,373,833.06	118,916,326.14	3,676,163.09	4,004,305.91	136,970,628.20
2. 累计折旧					
（1）2023.12.31	6,908,295.71	76,105,817.34	3,376,816.10	2,726,558.47	89,117,487.62
（2）本期增加金额	137,050.30	3,131,626.33	71,906.04	126,213.14	3,466,795.81
—计提	137,050.30	3,131,626.33	71,906.04	126,213.14	3,466,795.81
（3）本期减少金额		1,945,152.79			1,945,152.79
—处置或报废		1,945,152.79			1,945,152.79
（4）2024.6.30	7,045,346.01	77,292,290.88	3,448,722.14	2,852,771.61	90,639,130.64
3. 减值准备					
（1）2023.12.31					
（2）本期增加金额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4.6.30					
4. 账面价值					
(1) 2024.6.30	3,328,487.05	41,624,035.26	227,440.95	1,151,534.30	46,331,497.56
(2) 2023.12.31	3,465,537.35	42,163,527.96	299,346.99	1,174,125.65	47,102,537.95

3、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4、 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5、 2024 年 6 月 30 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钢结构车间	1,064,873.25	未申报建设规划
厕所	22,803.36	未申报建设规划

(十三)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1. 账面原值		
（1）2023.12.31	20,730,130.64	20,730,130.64
（2）本期增加金额		
——新增租赁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4.6.30	20,730,130.64	20,730,130.64
2. 累计折旧		
（1）2023.12.31	8,267,256.46	8,267,256.46
（2）本期增加金额	1,663,162.76	1,663,162.76
——计提	1,663,162.76	1,663,162.76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4.6.30	9,930,419.22	9,930,419.22
3. 减值准备		
（1）2023.12.31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4.6.30		
4. 账面价值		
（1）2024.6.30	10,799,711.42	10,799,711.42
（2）2023.12.31	12,462,874.18	12,462,874.18

(十四)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1. 账面原值			
（1）2023.12.31	754,314.00	2,714,505.59	3,468,819.59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4.6.30	754,314.00	2,714,505.59	3,468,819.59
2. 累计摊销			
（1）2023.12.31	271,553.04	2,656,356.61	2,927,909.65
（2）本期增加金额	7,543.14	30,133.92	37,677.06
—计提	7,543.14	30,133.92	37,677.06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4.6.30	279,096.18	2,686,490.53	2,965,586.71
3. 减值准备			
（1）2023.12.31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4.6.30			
4. 账面价值			
（1）2024.6.30	475,217.82	28,015.06	503,232.88
（2）2023.12.31	482,760.96	58,148.98	540,909.94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3.12.31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摊销金 额	其他减少金 额	2024.6.30
装修费	18,637,680.52		1,969,761.11	22,744.37	16,645,175.04
合计	18,637,680.52		1,969,761.11	22,744.37	16,645,175.04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	可抵扣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
	差异	资产	差异	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044,691.85	1,238,922.67	7,014,896.90	1,016,168.43
递延收益	3,797,759.18	569,663.88	3,938,449.07	590,767.36
可用以后年度税前利润弥补的亏损	15,084,775.32	2,262,716.30	21,889,452.52	3,283,417.88
租赁负债	11,352,976.29	2,161,919.49	12,999,121.64	2,257,878.55
合计	38,280,202.64	6,233,222.34	45,841,920.13	7,148,232.2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	应纳税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
	差异	负债	差异	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257,901,523.14	64,475,380.79	257,759,090.42	64,439,772.61
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91,650.00	58,747.50		
使用权资产	10,825,289.56	2,077,934.11	12,463,742.17	2,184,821.31
合计	269,118,462.70	66,612,062.40	270,222,832.59	66,624,593.9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30,287.08	4,102,935.26	2,184,604.31	4,963,627.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30,287.08	64,481,775.32	2,184,604.31	64,439,989.6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5,296,486.31	14,815,999.95
可抵扣亏损	15,561,425.51	39,870,299.34
合计	30,857,911.82	54,686,299.2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2024 年		27,527,071.58	
2025 年	7,965,671.48	7,965,671.48	
2026 年	105,079.56	105,079.56	
2027 年	298.32	308,263.42	
2028 年	4,005,991.62	3,964,213.30	
2029 年	3,484,384.53		
合计	15,561,425.51	39,870,299.34	

(十七)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固定资 产、投资性房 地产、无形资 产等购置款	1,049,517.29		1,049,517.29	337,100.00		337,100.00
合计	1,049,517.29		1,049,517.29	337,100.00		337,100.00

(十八)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7,466,687.45	
抵押借款	11,600,000.00	17,600,000.00
保证借款	122,000,000.00	66,000,000.00
信用借款	23,500,000.00	25,000,000.00
票据贴现借款	28,114,550.25	20,951,109.50
应计利息	92,597.06	54,603.56
合计	192,773,834.76	129,605,713.06

(十九) 应付票据

种类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17,500,000.00	90,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17,500,000.00	90,000,000.00

(二十)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8,422,652.41	16,400,628.18
1 年以上	3,607,439.18	2,032,780.36
合计	22,030,091.59	18,433,408.54

(二十一)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账款	1,135,648.35	3,378,574.50
合计	1,135,648.35	3,378,574.50

(二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6.30
短期薪酬	11,071,270.05	26,157,293.14	30,942,958.07	6,285,605.1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29,837.07	1,263,873.07	1,410,156.60	183,553.54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1,401,107.12	27,421,166.21	32,353,114.67	6,469,158.66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6.30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685,813.50	22,607,781.46	27,654,600.13	5,638,994.83
(2) 职工福利费	208,070.86	1,728,605.72	1,767,773.48	168,903.10
(3) 社会保险费	116,849.23	791,142.41	785,614.70	122,376.9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6,961.05	708,065.97	704,978.65	110,048.37
工伤保险费	8,956.48	83,076.44	80,636.05	11,396.87
生育保险费	931.70			931.70
(4) 住房公积金	441.20	696,221.00	695,171.00	1,491.2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0,095.26	333,542.55	39,798.76	353,839.05
合计	11,071,270.05	26,157,293.14	30,942,958.07	6,285,605.1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6.30
基本养老保险	314,943.42	1,221,623.72	1,362,427.48	174,139.66
失业保险费	14,893.65	42,249.35	47,729.12	9,413.88
合计	329,837.07	1,263,873.07	1,410,156.60	183,553.54

(二十三)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2,979,339.92	3,327,490.87
企业所得税	953,133.95	287,581.41
个人所得税	1,541,323.16	1,237,515.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6,038.31	168,749.51
房产税	13,761.47	27,522.94
教育费附加	97,170.21	120,535.33
土地使用税	8,614.58	17,229.15
环境保护税	1,096.78	1,108.86
印花税	203,664.44	80,642.82
残保金	3,579.96	3,579.96
合计	5,937,722.78	5,271,956.63

(二十四)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67,468.00	567,468.00
其他应付款项	59,463,795.96	58,667,879.52
合计	60,031,263.96	59,235,347.52

1、 应付股利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雄龙科技有限公司[注]	562,464.00	562,464.00
上海昭运建筑装潢工程有限公司[注]	2,124.00	2,124.00
海南富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	1,440.00	1,440.00
上海良久广告有限公司[注]	1,440.00	1,440.00
合计	567,468.00	567,468.00

[注]：该等公司已被吊销营业执照，但登记的股东名称仍为该公司，故依旧列示该公司

2、 其他应付款项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方往来款	176,400.00	
第三方往来款	3,00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50,000.00	50,000.00
预提费用	769,061.23	263,326.40
其他	585,866.71	522,585.10
应付长期资产款	1,124,650.90	1,324,150.90
股权收购款	53,757,817.12	56,507,817.12
合计	59,463,795.96	58,667,879.52

(二十五)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6,042,298.63	46,046,802.7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424,387.88	3,359,405.42
合计	49,466,686.51	49,406,208.16

(二十六)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额	147,634.29	439,214.69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4,312,190.01	3,756,019.71
合计	4,459,824.30	4,195,234.40

(二十七) 租赁负债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	8,505,416.88	9,742,772.84
合计	8,505,416.88	9,742,772.84

(二十八) 递延收益

项目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6.30	形成原因
环保型银氧化锡类电接触复合材料项目补助	1,800,000.00			1,800,000.00	政府补助
年产 1 亿粒高性能银合金接触件技改项目补助	1,304,369.94		93,969.02	1,210,400.92	政府补助
银基项目补助	156,000.00			156,000.00	政府补助
梅墟街道工业投资（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678,079.13		46,720.87	631,358.26	政府补助
合计	3,938,449.07		140,689.89	3,797,759.18	

(二十九) 所有者权益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23,370,476.34	418,635,788.93
少数股东权益	61,609,653.31	56,227,440.31
合计	484,980,129.65	474,863,229.24

(三十)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68,441,690.15	429,926,325.44	761,358,315.28	705,056,945.86
其他业务	695,614.63	113,700.96	983,128.86	339,670.68
合计	469,137,304.78	430,040,026.40	762,341,444.14	705,396,616.54

主营业务收入明细：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铝材销售	185,685,889.75	328,708,675.99
触点	212,600,176.39	325,878,082.05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电接触元件	28,753,616.56	63,918,832.20
丝材及其他	41,402,007.45	42,852,725.04
合计	468,441,690.15	761,358,315.28

(三十一)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环境保护税	2,197.66	4,828.9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1,555.39	499,613.51
教育费附加	201,110.97	359,998.99
房产税	14,345.38	28,689.59
土地使用税	8,657.82	17,275.50
车船使用税		3,660.00
印花税	330,987.32	380,093.81
合计	838,854.54	1,294,160.37

(三十二) 销售费用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826,637.40	2,139,554.49
广告费	135,867.41	70,520.26
差旅费	60,141.53	145,863.30
业务招待费	528,961.34	826,333.81
其他	2,004.38	6,751.39
合计	1,553,612.06	3,189,023.25

(三十三) 管理费用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6,840,828.09	11,927,542.27
折旧与摊销	2,138,110.33	4,332,245.04
税费		47,987.64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董事会费	75,000.06	150,000.12
办公费	116,673.00	167,264.75
业务招待费	230,215.05	553,686.66
咨询费	541,189.19	1,793,839.91
聘请中介机构费	314,090.55	668,867.89
诉讼费		96,482.62
其他	1,005,723.32	2,829,961.66
合计	11,261,829.59	22,567,878.56

(三十四) 研发费用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4,636,224.14	8,992,660.76
折旧及摊销	463,833.88	982,262.89
材料耗用	5,122,415.15	5,317,765.00
其他	124,612.10	775,890.89
合计	10,347,085.27	16,068,579.54

(三十五) 财务费用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利息费用	4,108,059.64	5,921,658.16
减：利息收入	1,705,450.35	2,242,604.93
汇兑损益	-57,249.46	-165,250.23
手续费及其他	85,044.76	181,958.09
合计	2,430,404.59	3,695,761.09

(三十六) 其他收益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政府补助	1,012,660.88	3,184,758.91
进项税加计抵减	1,561,390.83	2,534,631.47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49,628.74	47,714.59
其他		93.36
合计	2,623,680.45	5,767,198.33

(三十七) 投资收益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期货交易投资收益	278,108.19	275,535.41
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4,095,000.00
合计	278,108.19	4,370,535.41

(三十八)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衍生金融工具	474,645.00	97,260.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74,645.00	97,26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9,683.3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6,000,000.00
合计	474,645.00	26,166,943.31

(三十九)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694.28	-115,255.8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985,945.53	3,066,182.0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6,493.99	-3,417.53
合计	1,925,145.82	2,947,508.72

(四十)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160,802.30	575,666.81
合计	160,802.30	575,666.81

(四十一)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97,498.06	249,631.55	197,498.06
合计	197,498.06	249,631.55	197,498.06

(四十二)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收入		8,350.00	
其他	212,820.16	63,771.75	212,820.16
合计	212,820.16	72,121.75	212,820.16

(四十三)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捐赠支出		30,000.00	
罚款支出	21,346.88	84,488.09	21,346.88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81,072.42		81,072.42
其他		79,361.86	
合计	102,419.30	193,849.95	102,419.30

(四十四)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994,498.00	606,894.62
递延所得税费用	902,478.36	7,429,736.24
合计	1,896,976.36	8,036,630.86

八、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 本期未发生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波富邦精业贸易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商业	90.00	10.00	设立
宁波富邦精业铝型材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制造业	90.00	10.00	设立
宁波富邦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文化体育	100.00		设立
宁波电工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制造业	55.00		同 控 合并
宁波日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制造业		65.00	同 控 合并

(二) 本公司无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无共同经营情况

(四) 本公司无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十、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 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 公司的表决 权比例(%)
宁波富邦控股 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投资公司	27,000 万元	37.25	37.25

本公司控股股东：宁波富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无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宁波富邦铝材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宁波市五金索具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宁波双圆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宁波市安邦达货运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孙公司
宁波富邦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孙公司
宁波富邦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宁波亨润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孙公司
宁波新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宁波定时器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孙公司
新乐电器（江苏）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孙公司
王海涛	母公司之孙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及股东
徐小军	王海涛之配偶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宁波富邦铝材有限公司	水电费	939,292.09	2,317,486.37
宁波富邦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餐饮费		50,922.00
宁波市安邦达货运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841.4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宁波富邦铝材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16,418.23	25,834.51
宁波市五金索具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16,774.33	
宁波定时器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845,061.07	1,619,867.26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宁波富邦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404,111.84	808,223.69
宁波富邦铝材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43,061.86	563,903.52
宁波双圆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47,636.40
宁波新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221,570.00	2,443,140.00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宁波亨润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1/12/1	2026/12/1	否
王海涛	9,600,000.00	2024/3/4	2029/3/4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徐小军	9,600,000.00	2024/3/5	2029/3/4	否
王海涛	94,000,000.00	2021/6/7	2026/6/7	否
徐小军	94,000,000.00	2021/6/7	2026/6/7	否
宁波新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5,000,000.00	2020/11/25	2025/11/25	否
宁波新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9,000,000.00	2021/6/7	2026/6/7	否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宁波新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4 年 4 月	2024 年 5 月	
拆出				
新乐电器（江苏）有限公司	4,700,000.00	2023 年 1 月	2023 年 1 月	
新乐电器（江苏）有限公司	4,800,000.00	2023 年 2 月	2023 年 2 月	
新乐电器（江苏）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23 年 11 月	2023 年 11 月	

5、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0.50 万元	184.36 万元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等未结算项目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6.30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宁波定时器有限公司	562,310.00	28,115.50	566,078.00	28,303.90
	宁波市五金索具有限公司	18,955.00	947.75		
预付款项					
	宁波富邦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62,699.18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6.30	2023.12.31
其他应付款			
	宁波新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3,595.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宁波富邦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842,652.76	829,071.31
	宁波富邦铝材有限公司	593,355.45	587,322.61
	宁波双圆有限公司	49,396.25	48,504.30
	宁波新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938,983.42	1,894,507.20
租赁负债			
	宁波富邦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2,731,745.93	2,690,371.78
	宁波富邦铝材有限公司	327,542.50	625,532.84
	宁波新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446,128.45	6,426,868.22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2022 年 10 月 10 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保证书》，为宁波富邦精业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 2,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在该担保下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4,000.00 万元。

(二) 或有事项

2023 年 9 月，公司收到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寄来的《起诉状》、《应诉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已受理润木数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木公司”）诉本公司“因股东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责任纠纷”一案。本案原告润木公司起诉公司在抽逃出资 2,970 万元的本息范围内对信联讯通讯设备有限公司不能清偿的由(2019)京 0102 民初 24262 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债务承担补充赔偿等责任，该案件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在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第一次开庭审理。

因原被告双方尚需向第三方机构调取案件关键证据，法官遂决定中止审理，并在完成调查取证后择期二次开庭。本案于 2024 年 6 月二次开庭审理，同月公司收到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23）京 0108 民初 37470 号民事判决书，对本案判决如下：驳回原告润木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 46,800 元、财产保全费 5,000 元、公告费 200 元均由原告润木数科科技有限公司自行负担(已交纳)。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收到润木公司就一审判决提交的民事上诉状，上诉状具体情况如下：一、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上诉人、一审被告；二、上诉请求：1、依法撤销（2023）京 0108 民初 37470 号民事判决书；2、依法改判并支持上诉人一审全部诉讼请求；3、判决本案一审、二审诉讼费用由被上诉人承担。三、上诉事实理由：上诉人认为一审法院对上诉人的诉讼请求没有全部处理，认定事实部分错误，适用法律完全错误，请求二审法院撤销一审判决并改判支持上诉人一审全部诉讼请求。四、二审法院：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仅收到上诉状，二审受理及具体开庭时间尚未明确。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正在办理注销全资子公司宁波富邦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的相关事宜。

十三、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6,425.64	249,631.5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23,520.49	3,194,091.4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52,753.19	30,537,478.7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80,188.6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4,555.52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说明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1,473.28	-121,728.2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2,084,172.60	33,974,217.69	
所得税影响额	51,975.93	7,647,357.4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1,759.11	41,978.14	
合计	1,980,437.56	26,284,882.08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四日